

证券代码：000949

证券简称：新乡化纤

公告编号：2015—032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变更提案情况。
2.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 召开时间：

- (1) 现场召开时间为：2015年7月10日上午9：30；
-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7月9日15：00 — 2015年7月10日15：00；

其中，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7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7月9日下午15：00 至2015年7月10日15：00。

2. 召开地点：河南省新乡市凤泉区白鹭宾馆

3. 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长 邵长金

6.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以及部分股东参加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 出席大会的股东（代理人）15人、代表股份356,629,241股、占有表决权总股份

的34.72%。（其中现场出席大会的股东12人，代表股份356,295,641股，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34.6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333,600股，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0.0325%）。《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 公司董事、监事参加了会议，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现场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 选举韩书发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贾保良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第八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选举韩书发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①表决情况：

同意 356,595,8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出席本次会议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42,563,780 股，占出席会议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4,032,062 股，占出席会议 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625%；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 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 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

公司未知上述出席本次会议持有 5%以下股份的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中的一致行动人。

②表决结果：该项议案审议通过。

2. 审议通过了实施年产 2×2 万吨超柔软氨纶纤维项目二期工程的议案

为充分利用公司氨纶纤维项目建设和生产管理的优势，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提升产品质量与档次，扩大氨纶纤维的生产规模，增强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提高公司经济效

益，公司董事会决定实施公司年产 2×2 万吨超柔软氨纶纤维项目二期工程。

（一）项目名称

年产 2×2 万吨超柔软氨纶纤维项目二期工程

（二）项目简介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2 万吨超柔软氨纶纤维项目二期工程，建设地点位于国家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概算总投资约 85,000 万元。计划建设期为 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12 月。

项目主要建设建筑面积为 2.68 万平方米的主厂房及配套的公用工程，购置纺丝机、纺丝甬道、卷绕头等工艺主机设备，采用国内最先进的连续聚合与干法纺丝技术，建成年产两万吨超柔软氨纶纤维生产线。

（三）技术先进性

项目工艺生产线是目前国内最先进的第四代连续聚合干法纺丝工艺技术，产品方案全部为 20D。一期工程采用当时国内最先进单个纺丝甬道 64 根丝，二期工程将采用目前国内最先进单个纺丝甬道 96 根丝，此次属国内首台套使用。

该项目投产后，其产品质量可以达到国内最高水平，比一期工程吨产品节能约 12%，比一期工程综合成本降低约 15%。

（四）市场分析

2014 年轻薄舒适面料流行趋势以及氨纶在其他领域应用的增多支撑氨纶刚性需求持续增长，同行业整体 20D 以下细丝产能不足。下游织造市场经历了近些年的快速扩张后，市场竞争格局较为激烈，产品利润下滑显著，今年以来许多行业发展速度较往年有所放缓。市场长单、大单的减少以及资金压力也造成织造企业的生产积极性出现一定程度波动，导致今年氨纶需求增速较往年有所不及。但总体来看，2015 年国内氨纶需求仍会保持良好增速，其中 20D 细旦氨纶的需求表现较为明显，预计会有较大的增长。

（五）风险分析与应对措施

（1）原材料供应风险

本项目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 PTMG、MDI、DMAC。随着国内煤化工企业 PTMG 项目的陆续投产，PTMG 产大于供的情况越来越突出，极有可能出现供应商低价抢占市场的销售策略。但如果频繁更换供应厂家，很可能造成生产工艺波动，影响正常生产。目前原材料价格处于低位，若原材料价格上升，将会影响本公司的盈利能力。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对策：

本公司已与原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供货合作关系，能够确保原材料的供应。同时，建立市场价格联动机制，稳定本公司原料的来源，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本公司将进一步推进技术进步，强化成本管理并降低物耗，使单位产品的原材料消耗逐步降低。

（2）产品销售风险

本项目的主要产品为 20D 氨纶纤维，作为纺织、丝绸等工业的重要原料，其生产经营与下游加工行业有着密切相关的依存关系。如果下游加工行业纺织、丝绸工业的景气度出现波动，波及氨纶纤维产品市场的供求关系，会使产品价格、销售量及销售回款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对策：

本公司产品销售采取批发商与直销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在改善产品服务、巩固同现有客户良好的合作关系的基础之上，进一步加强市场需求分析，开发新产品，拓宽产品用途，扩展产品应用行业，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增强产品的市场适应性。

（六）财务计划

（1）资金来源计划与筹资安排

项目计划投资 85,0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5,000 万元，设备投资 75,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5,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银行贷款等渠道获得。

（2）效益分析

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为 70,000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13,000 万元。

①表决情况：

同意 356,329,04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58%；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300,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42%。

出席本次会议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342,563,780 股，占出席会议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765,261 股，占出席会议 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97.8657%；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 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300,200 股，占出席会议 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股份的

2. 1343%。

公司未知上述出席本次会议持有 5%以下股份的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中的一致行动人。

② 表决结果：该项议案审议通过。

五、离任董监高持股及减持承诺事项的说明

因工作变动，贾保良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董事贾保良先生持有本公司 75,075 股股票并承诺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本公司股份。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规定，贾保良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 75,075 股 A 股股票在其离任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河南亚太人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鲁鸿贵 周耀鹏

3. 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员的资格、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七、备查文件

1. 经出席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河南亚太人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 10 日